## www.philips.com/welcome



EN	User manual
ZH-TW	使用手冊
KO	사용 설명서



## 目錄

1	重要事項	3
	安全	3
	重要安全性指示	3
	聽力安全	4
	公告	4
2	您的 DVD 超迷你劇院系統	
_	<b>添いりり</b> 超处 小劇 元 示	6
	内容物	6
	主裝置概覽	7
	土衣且似見 遙控器概覽	8
	进行价侧見	O
3		10
	安放裝置	10
	連接揚聲器和重低音揚聲器	10
	連接 FM 天線	10
	連接電視	11
	連接視訊纜線	11
	選擇 1: 連接色差視訊	11
	選擇 2:連接 S-Video	11
	選擇 3: 連接複合視訊	11
	連接音訊纜線	12
	接上電源	12
_	里始伟田	4.2
4	開始使用	13 13
	準備遙控器 - 10 cm / 20 cm	
	設定時鐘	13
	開啟	13
	切換待機模式	13
	搜尋正確的觀賞頻道	13
	選取正確的電視系統	13
	變更系統選單語言	14
	開啟逐行掃描	14
5		15
	播放光碟	15
	使用光碟選單	15
	選擇音訊語言	15
	選擇字幕語言	15

	播放 USB 裝置	15
	播放 DivX 視訊	16
	播放 MP3/WMA/圖片檔案	16
	播放控制	16
	選擇重複/隨機播放選項	16
	重複 A-B (DVD/VCD/CD/MP3/WMA)	16
	快轉/倒轉搜尋	17
	依時間或章節/曲目搜尋	17
	從上回的停止點繼續播放視訊	17
	播放選項	17
	顯示播放資訊	17
	曲目編排	17
	放大/縮小影像	17
	慢動作播放	17
	變更音訊頻道	18
	選擇攝影機角度	18
	影像檢視選項	18
	預覽影像	18
	選擇幻燈片播放模式	18
	旋轉影像	18
6	調整設定	19
	一般設定	19
	音訊設定	19
	視訊設定	20
	偏好設定	20
7	 收聽廣播電台	22
,	自動編排廣播電台	22
	手動編排廣播電台	22
	調至預設廣播電台	22
	四土 尽以 庚 1田 屯 口	22
8	調整音量與音效	23
	調整音量大小	23
	選擇音效	23
	選擇預設音效	23
	增強低音	23
	選擇自動音量控制	23
	靜音	23
	使用耳機	23

9	其他功能	24
	啟動展示模式	24
	調整顯示面板的亮度	24
	設定鬧鐘定時器	24
	設定睡眠定時器	24
	連接其他裝置	24
	收聽音樂播放器	24
	將音訊錄製到數位錄音器	24
10		26
	規格	26
	擴大機	26
	光碟	26
	調諧器 (FM)	26
	揚聲器	26
	一般資訊	26
	支援的光碟格式	27
	USB 播放資訊	27
11		28

## 1 重要事項

## 安全

了解這些安全符號







此「閃電」表示產品內部的非絕緣材質可能導致電擊。 為保障家中所有人員的安全,請勿拆卸產品外殼。

對於以「驚嘆號」提醒您注意的功能,應 仔細閱讀隨附的説明文字,避免發生操作 及維修問題。

警告:為降低火災與電擊的危險,本產品 應避免暴露在雨水或濕氣中,也不要在本 產品上放置裝滿液體的物品,如花瓶等。 警告:為避免遭到電擊,請將插頭較寬的 接腳插入較寬的插孔中,並確保完全插 入。

### 重要安全性指示

- (1) 閱讀這些指示
- ② 妥善保存這些指示
- ③ 注意所有警告文字。
- (4) 遵循所有指示。
- ⑤ 請勿在近水處使用本產品。
- 6) 清潔時僅能使用乾布。
- (7) 請勿阻塞任何通風口。 依照製造商的 指示進行安裝。

- (8) 請勿將本產品安裝在接近熱源處,例如 暖器裝置、暖氣孔、火爐或其他會產生 高溫的產品(包括擴大機在內)。
- 妥善保護電源線,避免踩踏或夾壓,尤 其是插頭、便利插座,以及電源線與產 品連接處。
- (10) 只使用廠商指定的附件/配件。
- ① 只使用廠商指定或隨產品一起銷售的推車、底座、三腳架、支架或桌子。 使用推車移動本產品時應謹慎,避免因翻倒而造成傷害。



- (12) 遇有雷雨或長時間不使用時,請將本產品的插頭拔下。
- (13) 所有維修服務應委託合格的服務人員處理。 當本產品因任何原因損壞時,例如電源線或插頭損壞、液體潑濺、物品掉入產品內部、產品淋到雨與受潮、無法正常運作或摔落等,均須進行維修。
- (14) 電池使用注意事項 為防止電池滲漏 導致人身傷害、財物受損或產品損壞:
  - 請依照裝置上標示的 + 與 極正確 安裝所有電池。
  - 請勿混用電池 (新舊混用或碳鹼性 電池混用等)。
  - 若裝置長時間不使用時,請將電 池取出。
- (15) 請勿將本產品置於滴水或濺水環境。
- (16) 請勿在本產品上放置危險物品 (如裝滿液體的物品、點燃的蠟燭等)。
- ① 本產品可能內含鉛及水銀。 基於環保 考量,丟棄這些物料可能需要遵守法 令規定。 如需相關廢棄物處理或回收 資訊,請洽詢地方主管機關或電子產 業聯盟 (Electronic Industries Alliance) :www.eiae.org。

## 注意

 使用本手冊以外的方法來控制、調校或不按順序 操作,可能會導致危險輻射外洩或造成危險。

## **全**

- 請勿打開裝置的外殼。
- 請勿在裝置的任何部位使用潤滑油。
- 請將裝置平放於堅硬而穩固的平面上。
- 請勿將裝置放在其他電器上。
- 此裝置僅能在室內使用。請勿讓裝置接近水、溼 氣及盛裝液體的物品。
- 請勿讓裝置直接曝曬於陽光下,或靠近未隔離的 火燄或熱源。
- 請勿直視裝置內的雷射光。

## 警告

在電源插頭或電器連接器作為中斷連接裝置之處,中斷連接裝置應保持隨時可操作。

### 聽力安全

#### 用適當音量收聽。

- 耳機音量過高可能損傷聽力。本產品可產生的音量分貝可能達到損害一般人聽力的範圍,即使持續不到一分鐘也可能造成傷害。較高分貝數範圍是提供給聽力可能已受損的人。
- 音量不容易拿捏。聽了一段時間,聽 覺「舒適度」會逐漸習慣更高的音量。 因此長時間耹聽之後,「正常」的音量 實際上已經很大聲,並可能有損聽力 請在聽覺適應之前將音量調至安全音 量,並維持不變,以免聽力受損。

#### 調整安全音量:

- 先將音量調低。
- 慢慢提高音量,直到聽起來舒服且清晰 而無失真為止。

#### 適時休息:

- 長時間聆聽,即使是正常「安全」的音量,也可能會損害聽力。
- 請務必適度使用裝置,並適時休息。

#### 使用耳機時務必遵守以下準則。

音量適中,適時休息。

- 注意勿因聽覺適應而不斷調高音量。
- 勿將音量調高至聽不到週遭聲音的程度。
- 在有潛在危險的環境應提高警覺或暫不使用本產品。駕駛車輛、騎腳踏車、 玩滑板或進行相關活動時,請勿使用耳機,否則可能釀成交通意外,而且有些 地區也已立法禁止。

## 公告

未經 Philips Consumer Lifestyle 明示核可即變更或修改本裝置,可能導致使用者操作本設備的授權失效。

#### 環境保護資訊

所有非必要之包裝材料均已捨棄。 我們嘗試讓包裝可以輕易拆解成三種材質:厚紙板 (外盒)、聚苯乙烯泡棉 (防震) 以及聚乙烯 (包裝袋、保護性泡棉膠紙)。

產品本身含有可回收並重複使用的材質, 但是需由專業公司拆解。 請根據各地法規 丢棄包裝材料、廢電池和舊機器。



製作受版權保護之未經授權的資料,包括 電腦程式、檔案、廣播及聲音錄製品,可 能構成侵害版權之行為並引起刑事訴訟。 本設備不應用於此類用途。



「DVD Video」為 DVD Format/Logo Licensing Corporation 的商標。

## DIGITAL DIGITAL

依據 Dolby Laboratories 之授權製造。 Dolby 與雙 D 符號為 Dolby Laboratories 之商標。





"DivX, DivX" Certified 以及相關標誌為 DivX, Inc. 的商標,獲得授權使用。



USB-IF 標誌為 Universal Serial Bus Implementers Forum, inc 的商標。 本產品包含此標籤:





備註

• 機型牌位於產品底部。

## 您的 DVD 超迷 你劇院系統

感謝您購買本產品,歡迎使用 Philips 產 品! 請至 www.Philips.com/welcome 登錄 您的產品,以獲得 Philips 的完整支援。

#### 您可以播放下列區碼的 DVD 光碟:

DVD 區碼

國家



亞太地區、台灣、韓國



澳洲、紐西蘭

## 簡介

#### 本產品擁有下列功能:

- 觀賞 DVD、VCD、SVCD 或 USB 裝置 中的影片
- 聆聽光碟或 USB 裝置中的音樂
- 檢視光碟或 USB 裝置中的相片
- 收聽 FM 廣播 本產品包含下列音效,能豐富您的音 訊輸出:
- 數位音效控制 (DSC)
- 動態低音增強 (DBB)
- 低/高音增強

本產品支援下列媒體/光碟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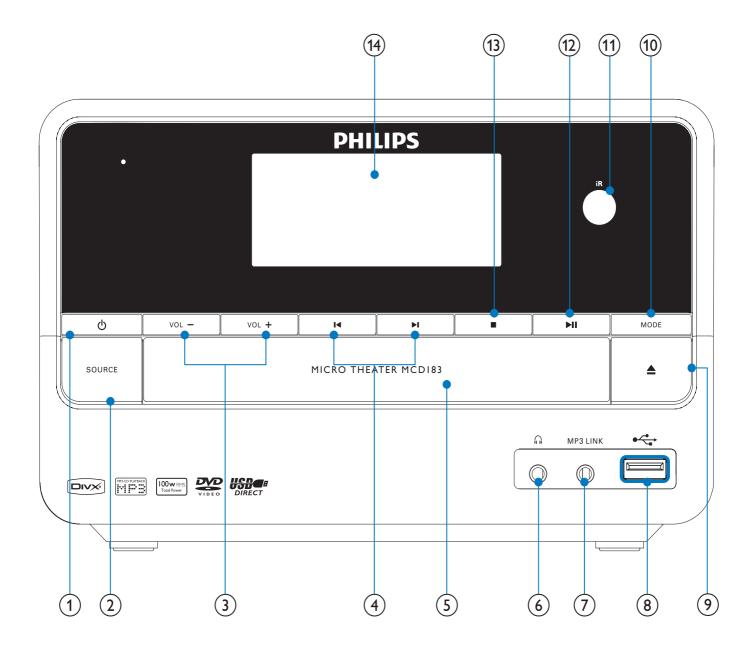


## 內容物

請清點包裝內容物:

- 主裝置
- 2 個揚聲器
- 重低音揚聲器
- 遙控器與電池
- 複合視訊纜線(黃色)
- 電源線
- FM 有線天線
- MP3 連線纜線
- 使用手册
- 快速入門指南

## 主裝置概覽



- **1** 🛈
  - 開啟產品;切換到待機模式。
- 2 SOURCE
  - 選擇來源。
- (3) VOL -/+
  - 調整音量。
  - 調整時間。
  - 設定計時器時,請選擇音源。

- (4) |◀/▶|
  - 跳至上一/下一曲目。
  - 跳至上一/下一標題或章節。
  - 選擇預設的電台。
- (5) 光碟隔間
- **(6) (1)** 
  - 耳機插孔。
- 7 MP3-LINK
  - 外接音訊裝置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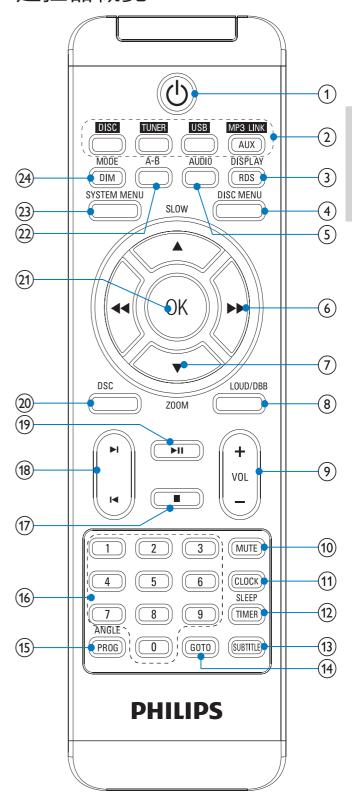
7

- (8) USB DIRECT•←
  - USB 插槽。
- 9 🛦
  - 開啟或關閉光碟插槽。
- (10) MODE
  - 選擇重複播放模式。
  - 選擇隨機播放模式。
- 11) 遙控器感應器
- **(12)** ▶ **| |** 
  - 開始或暫停播放。
- 13
  - 停止播放。
  - 消除編程。
  - 在展示模式中,啟動或關閉展示。

#### (14) 顯示面板

• 顯示目前狀態。

## 遙控器概覽



- (1) <sub>(1)</sub>
  - 開啟產品;切換到待機模式。
- ② 來源選擇鍵
  - 選擇來源。

## ③ DISPLAY/RDS (此版本不提供 RDS 功能)

• 在連接的電視上顯示播放資訊。

#### (4) DISC MENU

- 若為視訊光碟:進入或退出光碟 選單。
- 若為具備播放控制 (PBC) 的視訊 光碟:開啟/關閉 PBC。

#### (5) AUDIO

- 若為 VCD,請選擇立體聲、左單 聲道或右單聲道。
- 若為 DVD/DivX 影片,請選擇音訊語言。

#### (6) ◀◀/▶▶

- 在曲目內進行搜尋。
- 調至廣播電台。
- 在選單中為左右瀏覽。
- 將放大的影像左右移動。
- 旋轉或反轉圖片。

#### (7) ▲SLOW/▼ZOOM

- 在選單中, 上下瀏覽。
- 將放大的影像上下移動。
- 旋轉或反轉圖片。
- (▲SLOW) 若為視訊光碟:選擇慢動作播放模式。
- (▼ZOOM) 若為圖片或視訊:放大/縮小。

#### (8) LOUD/DBB

- 開啟或關閉自動音量調整。
- 開啟或關閉動態低音增強。

#### (9) VOL +/-

- 調整音量。
- 調整時間。
- 設定計時器時,請選擇音源。

#### (10) MUTE

靜音或環原音量。

#### (11) CLOCK

• 設定時鐘。

#### (12) SLEEP/TIMER

- 設定睡眠定時器。
- 設定鬧鐘定時器。

#### (13) SUBTITLE

選擇字幕語言。

#### (14) GOTO

光碟播放時,請指定要開始播放 的位置。

#### (15) ANGLE/PROG

- 選擇 DVD 攝影機角度。
- 編排曲目。
- 編排 DVD 播放的標題/章節。
- 編排廣播電台。

#### (16) 數字鍵

直接選擇標題/章節/曲目。

#### **(17)** ■

- 停止播放。
  - 消除編程。

#### (18) |◀/▶|

- 跳至上一/下一曲目。
- 跳至上一/下一標題或章節。
- 選擇預設的電台。

#### **(19)** ► II

開始或暫停播放。

#### (20) DSC

• 選擇預設聲音設定。

#### (21) OK

• 確認選擇。

#### (22) A-B

重複播放曲目/光碟內的特定段落。

#### (23) SYSTEM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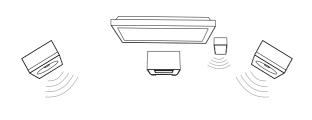
存取或退出系統設定選單。

#### (24) MODE/DIM

- 選擇重複播放模式。
- 選擇隨機播放模式。
- 選擇營幕顯示亮度。

## 3 連接

## 安放裝置





- 1 將裝置放在電視附近。
- 2 將左側及右側揚聲器放置在與電視機等 距、且為聆聽位置約 45 度角的地方。
- 3 請將揚聲器放在屋角,距離電視至少一公尺。

#### 借註

- 為避免磁波干擾或產生雜音,請勿將產品及揚聲器放在輻射裝置附近。
- 將本裝置放在桌上,或架設在牆壁上。
- 請勿將本裝置放在密閉的櫥櫃中。
- 請將裝置放在靠近電源插座處,便於連接 AC 電源插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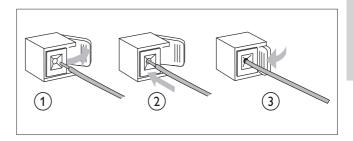
## 連接揚聲器和重低音揚聲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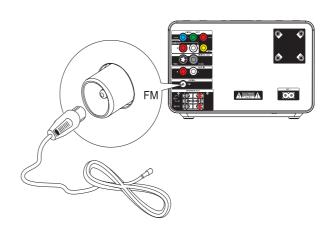
#### 備註

- 確定揚聲器線的顏色與插孔相符。
- 為達到最佳的音效,僅限使用隨附的揚聲器。
- 僅限連接阻抗與隨附揚聲器相同或更高的揚聲器。 詳情請見本手冊中的規格章節。
- 1 壓開插孔擋板。

- 2 將纜線裸露的部份完全插入插孔。
  - 將右揚聲器線插入「R」,左揚聲器線插入「L」。
  - 將重低音揚聲器線插入「SW」。
  - 將紅色電線插入「+」,黑色電線 插入「-」。
- 3 放開插孔擋板。



## 連接 FM 天線



### \*

#### 秘訣

- 完全展開並調整天線位置以取得最佳收訊。
- 將室外 FM 天線連接至 FM AERIAL 插孔,可獲得 較佳的 FM 立體聲收訊。
- 本裝置不支援 MW 廣播。
- 1 將隨附的 FM 有線天線連接至產品上的 FM AERIAL 插孔。

## 連接電視

#### 連接視訊纜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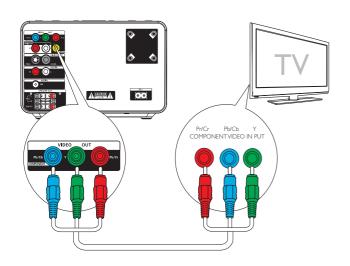
此連線能讓您在電視螢幕上觀賞裝置中的視訊。

您可以選擇電視所支援的最佳視訊連線。

- 選擇 1:連接色差視訊 (適用於標準電視或逐行掃描電視)。
- 選擇 2:連接 S-Video (適用於標準電視)。
- 選擇3:連接複合視訊 (CVBS) (適 用於標準電視)。

#### 選擇 1: 連接色差視訊

使用色差視訊端子連接逐行掃描電視,可 獲得較佳畫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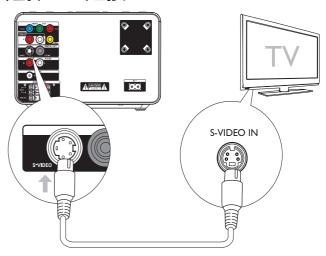
## 備註

- 僅在連接逐行掃描電視時,才能提供逐行掃描視 訊品質。
- 如果電視不支援逐行掃描,就無法看見畫面。
- 請參閱電視使用手冊,瞭解如何啟動逐行掃描。

使用色差視訊端子連接逐行掃描電視,可 獲得較佳畫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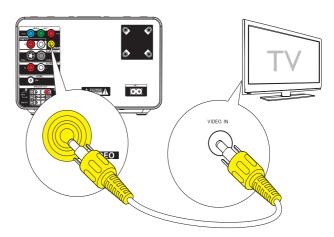
- **1** 將色差視訊纜線 (紅/藍/綠 未隨附) 連接至:
  - 裝置上的 VIDEO OUT (Pr/Cr Pb/ Cb Y) 插孔。
  - 電視上的色差輸入插孔。

### 選擇 2:連接 S-Vide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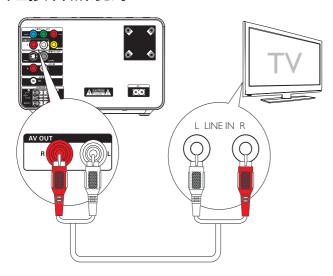
- **1** 將 S-Video 纜線 (未隨附) 連接至:
  - 裝置上的 S-Video 插孔。
  - 電視上的 S-Video 插孔。

### 選擇 3:連接複合視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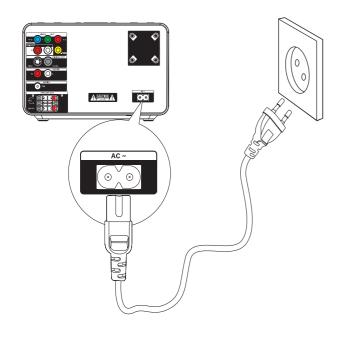
- 1 將隨附的複合視訊纜線連接至:
  - 裝置的 VIDEO OUT 插孔。
  - 電視的視訊輸入插孔。

### 連接音訊纜線



- 1 若要透過本裝置從電視播放音訊,請將音訊線 (紅/白,未隨附) 連接至:
  - 裝置的 AUX IN L/R 插孔。
  - 電視的音訊輸出插孔。

## 接上電源



### 注意

- 產品可能會損壞! 確定電源的電壓與裝置背面或底部所印的電壓相符。
- 連接 AC 電源線前,請確定已經完成其他所有連接。
- **1** 將 AC 電源線接上電源插座。

## 4 開始使用

## 注意

 使用本手冊以外的方法來控制、調校或不按順序 操作,可能會導致危險輻射外洩或造成危險。

請務必依順序遵循本章指示。

若您與 Philips 聯絡,則將需要提供產品的機型與序號。 機型與序號位於產品底部。 將號碼填寫與此:

型號	
序號	

## 準備遙控器

## 注意

可能有爆炸的危險! 電池應遠離熱源、日照或火源。請勿將電池丢入火中。

#### 第一次使用:

- 1 取下保護片,使用遙控器的電池。
  更換遙控器電池:
- 1 打開電池插槽。
- 2 依照電極 (+/-) 指示正確安裝一顆 CR2025 鋰電池。
- 3 蓋上電池插槽。

## 備註

- 請先以遙控器選擇正確的來源,再按遙控器上的任何功能按鈕。
- 如果您長時間不使用遙控器,請將電池取出。

## 設定時鐘

- 1 於待機模式中,按住 CLOCK 啟動時鐘 設定模式。
  - → 小時數字會顯示並開始閃爍。

- 2 按 + VOL 設定小時。
  - → 分鐘數字會顯示並開始閃爍。
- **3** 按 + VOL 設定分鐘。
- 4 按 CLOCK 確認時鐘設定。

## 開啟

- **1** 請按 🛈。
  - → 裝置會切換至您上次選擇的來源。

#### 切換待機模式

- **1** 再按一次 🛈。
  - → 顯示面板上顯示時鐘 (若已設定)。

## 搜尋正確的觀賞頻道

- 1 按∪開啟裝置。
- 2 按 DISC 切換至光碟模式。
- **3** 開啟電視,然後以下列任一方式切換至 正確的視訊輸入頻道:
  - 請從最低的電視頻道開始,然後按 Channel Down 按鈕,直到出現 Philips 畫面為止。
  - 請重複按電視遙控器上的來源按 鈕。

### ₩ 秘訣

 視訊輸入頻道通常介於最低和最高頻道之間,名 稱可能為 FRONT、A/V IN、VIDEO等。請參閱 電視使用手冊,了解如何在電視上選擇正確的輸入。

## 選取正確的電視系統

如果視訊顯示不正確,請變更此設定。 根據預設,這項設定會符合您所在國家/地區的一般電視設定。

1 按 SYSTEM MENU。

- 2 請選擇 [Preference Page]。
- **3** 選擇 [TV Type],然後按 **▶**。
- 4 選取設定,然後按 OK。
  - **[PAL]** 採用 PAL 顏色系統的電 視。
  - [Auto] 適用與 PAL 及 NTSC 皆相容的電視。
  - [NTSC] 採用 NTSC 顏色系統的 電視。
- 5 若要退出選單,請按 SYSTEM MENU。

## 變更系統選單語言

- 1 按 SYSTEM MENU。
- 2 請選擇 [General Setup Page]。
- **3** 選擇 [OSD Language],然後按 ▶ 。
- 4 選取設定,然後按 OK。
- 5 若要退出選單,請按 SYSTEM MENU。

## 開啟逐行掃描

逐行掃描每秒顯示的畫格數為交錯掃描 (普通電視系統)的兩倍。透過近乎加倍的線條數目,逐行掃描帶給您更高的影像解像度與品質。

開啟這項功能前,請務必確認:

- 電視支援逐行掃描訊號。
- 您已經使用色差視訊纜線連接裝置和電視。
- 1 開啟電視。
- 2 請確認電視的逐行掃描模式已停用 (請參閱電視的使用手冊)。
- 3 切換電視到產品的正確觀賞頻道。
- 4 請按 DISC。
- $oldsymbol{5}$  按  $\mathsf{SYSTEM}$   $\mathsf{MENU}$ 。
- 6 按 ◀◀/▶▶ 選擇選單的 [Video Setup Page],然後按 ▼。

- 7 選取 [Component] > [Pr/Cr Pb/Cb Y], 然後按 OK。
- **8** 選取 [TV Mode] > [Progressive],然後按 OK。
  - → 畫面會顯示警告訊息。
- 9 若要繼續,選取 [OK] 並按 OK。→ 完成逐行掃描設定。

## =

備註

 如果出現空白/扭曲畫面,請靜待 15 秒自動復原, 或手動關閉逐行掃描。

10 開啟電視上的逐行掃描模式。

## 5 播放

## =

備註

• 不同的光碟/檔案類型,播放可能不同。

## 播放光碟

## ļ

注意

- 請勿直視裝置內的雷射光。
- 產品可能會損壞!請勿播放含光碟穩定環或光碟 膠紙等配件的光碟。
- 請勿將光碟以外的任何物品放入光碟插槽中。
- 1 按 DISC 選擇光碟來源。
- 2 在前顯示面板上按▲。
  - → 光碟匣會開啟。
- 3 將光碟放入光碟匣,然後按▲。
  - → 請確認標籤朝上。
- 4 將自動開始播放。
  - 若要停止播放,請按 ■。
  - 若要暫停或繼續播放,請按▶Ⅱ。
  - 若要跳至上一/下一標題/章節/曲目,請按 ◄/►。

若沒有自動開始播放:

• 選擇標題/章節/曲目,然後按▶Ⅲ。

### ₩ 秘訣

 若要播放鎖定的 DVD,請輸入 4 位數父母監控 密碼。

### 使用光碟選單

當您載入 DVD/(S)VCD 光碟時 ,電視畫面可能會顯示選單。

手動進入或退出選單:

1 按 DISC MENU。

## 具備播放控制 (PBC) 功能的 VCD (僅限於 2.0 版)

PBC 功能可以讓您依照選單畫面來互動播放 VCD。

- **1** 播放時,按 DISC MENU 即可啟用/停用 PBC。
  - → PBC 開啟時,系統會顯示選單畫 面。
  - → PBC 關閉時,系統會恢復正常播放。

#### 選擇音訊語言

您可以在 DVD、DiVx 視訊或 VCD 上選擇音訊語言。

- 1 在光碟播放期間按 AUDIO。
  - → 將會顯示語言選項。 如果選擇的 聲道無法使用,則會使用預設的光 碟聲道。

## =

備註

• 某些 DVD 只能在光碟選單中變更語言。 按 DISC MENU 存取選單。

### 選擇字幕語言

您可以選擇 DVD 或 DivX Ultra 光碟上的字幕語言。

• 在播放期間按 SUBTITLE。

## ※ 秘訣

• 某些 DVD 只能在光碟選單中變更語言。 按 DISC MENU 存取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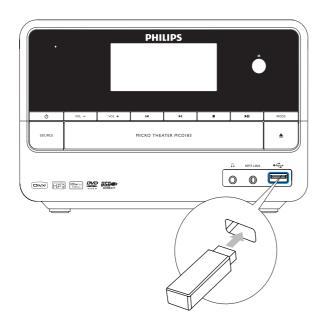
## 播放 USB 裝置



備註

• 確認 USB 裝置包含可播放的音樂、圖片或視訊。

### **1** 插入 USB 裝置。



- $oldsymbol{2}$  按  $oldsymbol{\mathsf{USB}}$  選擇  $oldsymbol{\mathsf{USB}}$  來源。
- 3 按住 DISC MENU 直到畫面顯示資料 夾為止。
- 4 按 ▲/▼ 選擇資料夾,然後按 OK 確認。
- 5 按 ▲/▼ 選擇資料夾中的檔案。
- 6 按▶Ⅱ開始播放。
  - 若要停止播放,請按 ■。
  - 若要暫停或繼續播放,請按▶Ⅱ。
  - 若要跳至上一/下一檔案,請按 ◄/▶।。

## 播放 DivX 視訊

您可以播放 CD-R/RW、可錄製的 DVD 或 USB 裝置中的 DivX 檔案。

- **1** 插入光碟,或連接 USB 裝置。
- **2** 選擇來源:
  - 若為光碟,請按 DISC。
  - 若為 USB 裝置,請按 **USB**。
- 3 選擇要播放的檔案,然後按▶Ⅲ。
  - 若要停止播放,請按 ■。
  - 若要暫停或繼續播放,請按▶Ⅱ。
  - 若要變更字幕語言,請按 SUBTITLE。

#### 備註

- 您僅能播放使用本裝置註冊碼所租用或購買的 DivX 視訊。
- 本裝置支援符合下列副檔名的字幕檔案 (.srt、. smi、.sub、.ssa、.ass),但不會顯示在檔案瀏覽 選單中。
- 字幕檔案名稱必須和影片檔案名稱相同。

## 播放 MP3/WMA/圖片檔案

您可以播放 CD-R/RW、可錄製的 DVD、USB 裝置中的 MP3/WMA/圖片檔案。

- 1 插入光碟,或連接 USB 裝置。
- 2 選擇來源:
  - 若為光碟,請按 DISC。
  - 若為 USB 裝置,請按 USB。
- 3 按住 DISC MENU 直到畫面顯示資料 夾為止。
- 4 按 ▲/▼ 選擇資料夾,然後按 OK 確認。
- 5 按 ▲/▼ 選擇資料夾中的檔案。
- 6 按▶眦開始播放。
  - 若要停止播放,請按 ■。
  - 若要暫停或繼續播放,請按▶Ⅲ。
  - 若要跳至上一/下一檔案,請按 ◄/▶。

## 播放控制

## 選擇重複/隨機播放選項

- 1 播放時,重複按 MODE/DIM 選擇重複播放選項或隨機播放模式。
  - 若要恢復正常播放,重複按 MODE/DIM 直到沒有顯示任何選 項為止。

## 重複 A-B (DVD/VCD/CD/MP3/WMA)

1 音樂或音訊播放時,在開始點按 A-B。

- 2 在結束點按 A-B。
  - → 即開始重複播放選取的段落。
  - 若要取消重複播放,請再按 A-B。

## 備註

• 僅能設定屬於同一曲目/標題內的段落 A 和 B。

#### 快轉/倒轉搜尋

- 1 播放時,重複按 ◀◀/▶▶ 選擇搜尋速度。
  - 若要恢復正常速度播放,請按 **▶** 。

#### 依時間或章節/曲目搜尋

- 1 播放視訊/音訊時,按 GOTO 直到時間 欄位或章節/曲目欄位出現為止。
  - 若為時間欄位,請輸入播放位置的 小時、分鐘與秒數。
  - 若為章節/曲目欄位,請輸入章節/ 曲目。
  - 系統會從您的選擇點開始自動播放。

### 從上回的停止點繼續播放視訊

## =

備註

- 此功能僅適用於 DVD/VCD 播放。
- 在停止模式,光碟尚未取出時,按▶Ⅲ。

若要取消繼續播放模式,並完全停止播 放:

1 在停止模式中按 ■。

### 播放選項

#### 顯示播放資訊

**1** 播放時,重複按 DISPLAY/RDS 可顯示不同的播放資訊。

#### 曲目編排

備註

• 您無法編排影像檔案/光碟。

#### 若為視訊光碟/音訊 CD:

- 1 在播放時或停止模式中,按 ANGLE/PROG 進入編程選單。
- 2 輸入要新增到編程中的曲目/章節。
- 3 重複操作步驟 2,直到編排完成。
- 4 選擇 [Start],然後按▶Ⅲ播放編程。

#### 若為 Divx/MP3/WMA 檔案:

- 1 在播放中或停止模式中,按 DISC MENU 直到檔案清單出現為止。
- 2 選擇檔案,然後按 ANGLE/PROG,將檔案新增到編程清單中。
- 3 重複操作步驟 2,直到編排完成。
- 4 按▶Ⅱ播放編程。

#### 若要從 [Program List] 刪除檔案:

- 按住 DISC MENU 直到編程清單出現 為止。
- 2 選擇檔案,然後按 ANGLE/PROG,從編程清單中刪除檔案。

#### 放大/縮小影像

- 1 播放視訊/圖片時,重複按 ▼ (ZOOM) 即可放大/縮小影像。
  - 影像放大時,按 ◀◀/▶▶/▲/▼ 即可平 移檢視影像。

### 慢動作播放

 播放視訊時,重複按 ▲ (SLOW) 選擇 慢動作播放選項。

- → 此時為靜音模式。
- 若要恢復正常速度播放,請按 ►■■
   。

#### 變更音訊頻道



備註

- 此功能僅適用於 VCD/DivX 播放。
- 1 播放時,重複按 AUDIO 可選擇該光碟上提供的各個音訊頻道:
  - 左單聲道
  - 右單聲道
  - 立體聲

#### 選擇攝影機角度



備註

- 此功能僅適用於攝有多種角度的 DVD 光碟。
- 1 播放時,重複按 ANGLE/PROG 即可 選擇攝影機角度。

## 影像檢視選項

### 預覽影像

- 1 在播放期間按 ■。
  - → 畫面會顯示 12 張圖片縮圖。
- 2 選擇下列一項目:
  - 圖片
  - 幻燈片選項
  - 選單選項
  - 下一頁/上一頁 (如果有)
- **3** 按 OK:
  - 播放選擇的圖片
  - 以幻燈片播放所有圖片
  - 進入選單,選單中有所有遙控器按 鍵的功能説明
  - 前往下一頁/上一頁 (如果有)

#### 選擇幻燈片播放模式

1 播放時,重複按 ANGLE/PROG 選擇 幻燈片播放模式。

#### 旋轉影像

**1** 播放時,按 ▲/ ▼ 可逆時鐘/順時鐘旋轉 影像。

## 6 調整設定

1 按 SYSTEM MENU。

2 選擇設定頁面。

3 選擇選項,然後按 ▶ 。

4 選取設定,然後按 OK。

• 若要返回上一個選單,請按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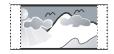
若要退出選單,請按 SYSTEM MENU。

## 一般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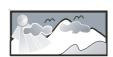
在 [General Setup Page] 上,您可以設定下列選項:

#### [TV Display]

電視格式會根據您連接的電視種類,設定 顯示的長寬比。







4:3 PAN SCAN

4:3 LETTER BOX

16:9 寬螢幕

- [4:3 Pan Scan] 若為 4:3 螢幕 電視:完整高度顯示,側邊會稍 作修剪。
- [4:3 Letter Box] 若為 4:3 螢幕 電視:寬螢幕顯示,螢幕最上方和 最下方會有黑色邊緣。
- [16:9] 若為寬螢幕電視: 16:9 的顯示比例

#### [OSD Language]

選擇畫面顯示慣用的語言。

#### [Screen Saver]

螢幕保護畫面能保護電視螢幕,避免因為 長時間顯示靜態影像而損壞。

- [On] 啟用螢幕保護畫面。
- [Off] 停用螢幕保護畫面。

#### [DIVX (R) VOD] 顯示 DivX 註冊碼。

## ₩ 秘訣

• 當您自 http://vod.divx.com 租用或購買影片時, 請輸入此 DivX 註冊碼。 透過 DivX VOD (隨選視 訊) 服務所租用或購買的 DivX 影片,僅能在註冊 的裝置上播放。

## 音訊設定

在 [Audio Setup Page] 上,您可以設定下列選項:

[Analog Audio Setup] > [Analog Audio Setup Page] > [Downmix]

選擇輸出到揚聲器的音訊訊號。

- [L/R] 若連接的裝置支援杜比 Pro Logic 解碼器,請選擇此選 項。
- [Stereo] —若聲音只從兩個前置揚聲器輸出,請選擇此選項。
- [3D Surround] 要套用虛擬環繞 音效,請選擇此選項。

[Analog Audio Setup] > [Digital Output] 選擇連接裝置支援的音訊格式。

- [SPDIF Off] 關閉數位輸出。
- [All] 若連接的裝置支援多聲道 音訊格式,請選擇此選項。
- [PCM Only] 若連接的裝置無法 解碼多聲道音訊,請選擇此選項。

## [3D] >[3D Processing Page] > [Reverb Mode]

選擇虛擬環繞音效模式。

[HDCD] > [HDCD Setup Page] > [Filter] 當您播放 HDCD (高畫質相容數位) 光碟時,請選擇音訊輸出的截止頻率。

#### [Night Mode]

將大聲音量調低,柔和音量調高,以低音量觀賞 DVD 電影才不會吵到別人。

- [On] 享受深夜寧靜觀影體驗 (僅 限 DVD)。
- [Off] 享受完整動態範圍的環繞 音效。

## 視訊設定

在 [Video Setup Page] 上,您可以設定下 列選項:

#### [Component]

根據視訊連線來設定視訊輸出。 若使用複合視訊連線,則不需要此項設定。

- [CVBS]若使用 S-Video 連線,請 選擇此選項
- [Pr/Cr Pb/Cb Y]若使用色差視訊連線,請選擇此選項。

#### [TV Mode]

選擇視訊輸出模式。 若要選擇逐行掃描模式,請確認您已連接逐行掃描電視,並將 [Component] 設定為 [Pr/Cr Pb/Cb Y]。

- [Progressive] 若為逐行掃描電 視:開啟逐行掃描模式。
- [Interlace] 若為一般電視: 開啟 交錯掃描模式。

[Picture Setting] > [Picture Setting Setup] 自訂畫面色彩設定。

## 偏好設定

在 [Preference Page] 上,您可以設定下列 選項:

#### [TV Type]

如果視訊顯示不正確,請變更此設定。根據預設,此項設定符合您所在國家的一般 電視設定。

- [PAL] 採用 PAL 顏色系統的電視。
- [Auto] 適用與 PAL 及 NTSC 皆相容的電視。
- [NTSC] 採用 NTSC 顏色系統的 電視。

#### [Audio]

選擇光碟播放時慣用的音訊語言。

#### [Subtitle]

選擇光碟播放時慣用的字幕語言。

#### [Disc Menu]

選擇光碟選單慣用的語言。

## =

#### 備註

- 如果光碟上沒有您所設定的語言,光碟會使用其預設的語言。
- 部分光碟只能從光碟選單改變字幕/音訊語言。

#### [Parental]

限制播放兒童不宜的光碟。 這類光碟必須以分級的方式錄製。

請按 OK。

選擇分級,然後按 OK。 按數字鍵輸入密碼。

#### 備註

- 光碟分級若高於您在 [Parental] 中的分級設定,則需要密碼才能播放。
- 分級級數隨國家而異。 若要允許播放所有光碟, 請選擇 [8 ADULT]。
- 有些光碟印有分級,但並非以分級方式錄製。 這項功能對此類光碟沒有任何作用。

## ₩ 秘訣

• 您可以設定或變更密碼。

#### [Default]

除了密碼及父母設定外,將裝置的所有設 定重設為原廠預設值。

## [Password Setup] > [Password Setup Page] > [Password Mode]

本設定能讓您啟用/停用父母監控的密碼。若啟用密碼,當您播放限制的光碟時,必須輸入此4位數密碼。

- [On] 啟用父母監控密碼。
- [Off] 停用父母監控密碼。
   [Password Setup] > [Password Setup Page] > [Password]
   您可以在這裡變更密碼。 預設密碼為 1234。
- [Change]

- 1) 按數字鍵,在 [Old Password] 欄位輸入「1234」或最新設定的密碼。
- 2) 在 [New Password] 欄位中輸入新密碼。
- 3) 在 [Confirm PWD] 欄位中再次輸入新密碼。
- 4) 按 OK 退出選單。



#### 備註

• 若您忘記密碼,請先輸入「1234」,再設定新密碼。

## 7 收聽廣播電台

- 1 請檢查隨附的 FM 天線是否已連接並完全展開。
- 2 請按 TUNER。
- 3 按住 ◀◀/▶▶。
- 4 頻率指示開始變更時,放開按鈕。
  - → FM 調諧器會自動調至收訊強的電 台。
- 5 重複步驟3到步驟4,搜尋更多電台。

若要調至訊號弱的電台:

重複按 ◀◀/▶▶ 直到找到最佳收訊為止。

## 自動編排廣播電台

## 備註

- 您最多可以編排 20 個預設廣播電台。
- 1 按 ◀◀▶▶ 選擇預設編號,開始編排。
- 2 按住 ANGLE/PROG 2 秒,以啟動自動編排。
  - → 畫面會短暫出現 [AUTO] (自動)。
  - → 所有可收聽的電台會依照頻段接收 強度編排。
  - ▶ 最後編排的廣播電台會自動播放。

## 手動編排廣播電台

## 備註

- 您最多可以編排 20 個預設廣播電台。
- 1 調至廣播電台。
- 2 按 ANGLE/PROG 啟動編排。

- **3** 按 **◄/▶** 配置此電台的編號 (1 至 20) ,然後按 **ANGLE/PROG** 確認。
  - → 預設編號及預設電台的頻率將會顯示。
- 4 重複上述步驟即可編排其他電台。

## =

備註

• 若要覆寫編排的電台,在相同位置儲存其他電台即可。

## 調至預設廣播電台

1 按 ▶ 選擇您想要的預設 編號。

## ※ 秘訣

• 您也可以使用數字鍵直接選擇預設的電台。

# 8 調整音量與音效

## 調整音量大小

1 播放時,按 VOL +/- 提高/降低音量。

## 選擇音效



備註

• 您無法同時使用不同的音效。

### 選擇預設音效

- **1** 播放時,重複按 DSC 即可選擇:
  - [ROCK] (搖滾)
  - [JAZZ] (爵士)
  - [POP] (流行)
  - [CLASSIC] (古典)
  - [FLAT] (平穩)

#### 增強低音

- 1 若要開啟增強低音,在播放時重複按 LOUD/DBB,直到出現 DBB 標誌。
  - 若要關閉低音增強功能,重複按 LOUD/DBB,直到 DBB 標誌消失 為止。

#### 選擇自動音量控制

自動音量控制能提升低音量的高音和低音效果(音量越高,高音和低音效果越低)。

- 1 如果要開啟自動音量控制,請在播放時按 LOUD/DBB,直到音量圖示出現為止。
  - 若要關閉自動音量控制,請按 LOUD/DBB 直到音量圖示消失為 止。

## 靜音

**1** 播放時,按 MUTE 即可靜音/解除靜 音。

## 使用耳機

將耳機插入裝置上的 ∩ 插孔。

## 9 其他功能

## 啟動展示模式

您可以看到所有功能的概覽。

- 在待機模式中,按主裝置上的 啟動 展示模式。
  - → 系統會開始展示主要功能。

#### 若要關閉展示模式:

再按一次主裝置上的 ■。

## 調整顯示面板的亮度

1 在待機模式中,重複按 MODE/DIM 選擇顯示面板的不同亮度。

## 設定鬧鐘定時器

- 1 請務必正確設定時鐘。
- 2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SLEEP/TIMER。
  - → 小時數字會顯示並開始閃爍。
- 3 按 + VOL 設定小時。
  - → 分鐘數字會顯示並開始閃爍。
- 4 按 + VOL 設定分鐘。
- 5 按 SLEEP/TIMER 確認。
- 6 若要啟動喚醒計時器,請按 + VOL 選擇 [ON] (開啟)。
  - → 螢幕上會出現時鐘圖示。
  - → 裝置會在設定的時間自動開啟,並 切換至上次選擇的來源。
  - → 若要關閉鬧鐘計時器,請在步驟 6 選擇 [OFF] (關閉)。

## 設定睡眠定時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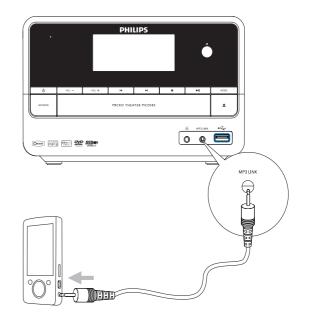
1 裝置啟動時,重複按 SLEEP/TIMER 選擇一段設定時間 (單位為分鐘)。

→ 在一段設定時間後,裝置會自動 關閉。

## 連接其他裝置

### 收聽音樂播放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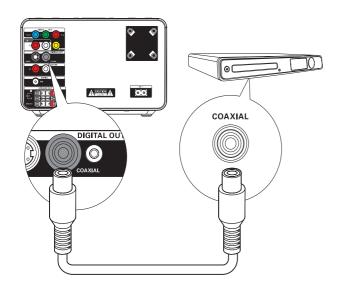
您可以透過此裝置收聽音樂播放器。



- 1 連接音樂播放器。
  - 若是有紅/白音訊輸出插孔的音樂播放器: 將紅/白音訊纜線 (未隨附) 連接至AUX IN L/R 插孔,並連接至音樂播放器的的音訊輸出插孔。
  - 若是有耳機插孔的音樂播放器: 將隨附的 MP3 連線纜線連接至 MP3 LINK 插孔,並連接至音樂播 放器的耳機插孔。
- 2 選擇 MP3 Link/AUX 來源。
- 3 在音樂播放器上開始播放音訊。

### 將音訊錄製到數位錄音器

您也可以從此裝置將音訊錄製到數位錄音器。



- 1 將同軸纜線 (未隨附) 連接至:
  - COAXIAL 插孔
  - 數位錄音器的數位輸入插孔
- 2 開始播放要錄製的音訊。
- **3** 開始在數位錄音器上錄製音訊 (請參閱數位錄音器的使用手冊)。

## 10 產品資訊

## =

#### 備註

• 產品資訊可在未通知狀況下修改。

## 規格

擴大機		
額定輸出功率	2X25 + 50W RMS	
頻率響應	20 - 20000	
	$Hz$ , $\pm 3dB$	
訊噪比	>65dB	
Aux 輸入	0.5 V RMS 20kohm	

光碟	
雷射類型	半導體
光碟直徑	12 公分/8 公分
視訊解碼	MPEG-1 / MPEG-2 /
	DivX
視訊 DAC	12 位元
訊號系統	PAL / NTSC
視訊格式	4:3 / 16:9
視訊 S/N	>48dB
音訊 DAC	24 位元 / 96 kHz
總諧波失真	<0.1% (1 kHz)
頻率響應	4Hz - 20kHz (44.1kHz)
	4Hz - 22kHz (48kHz)
	4Hz - 24kHz (96kHz)
訊噪比	>65dBA

調諧器 (FM)		
調諧範圍	87.5 - 108MHz	
變更調柵	50KHz	
敏感度 - 單聲	<22 dBf	
道,26dB 訊噪比		
敏感度 - 單聲	>43 dBf	
道,46dB 訊噪比		
搜尋選擇性	>28dBf	
總諧波失真	<3%	
訊噪比	>55dB	

揚聲器		
揚聲器組抗	2X4ohm + 8ohm	
揚聲器驅動器	4 吋	
敏感度	>80dB/m/W±4dB/	
	m/W	

110 - 240V ' ~50/60
Hz
30W
<4W
1.0Vp-p <sup>,</sup> 75ohm
$0.5 \text{Vpp} \pm 0.1 \text{Vpp}$
75ohm
2X15mW 32ohm
2.0 版
200 x 125 x 270
公釐
135 x 255 x 150
公釐
160 x 245 x 260
公釐
9.25 公斤
2.05 公斤
2 x 1.25 公斤
2.7 公斤

## 支援的光碟格式

- 數位影片光碟 (DVD)
- 視訊 CD (VCD)
- Super VCD (SVCD)
- 數位影片光碟 + 可覆寫 (DVD+RW)
- 光碟 (CD)
- CDR(W) 上的影像檔 (Kodak、JPEG)
- CD-R(W) 上的 DivX(R) 檔:
- DivX 3.11、4.x 和 5.x
- WMA

#### 支援的 MP3-CD 光碟格式:

- ISO 9660
- 最大標題/專輯名稱:12個字元
- 最大標題數(加專輯):255。
- 最大 巢狀目錄層次:8層。
- 最大 專輯數:32。
- 最大 MP3 曲目數:999。
- 支援的 MP3 光碟取樣頻率: 32 kHz、44.1 kHz、48 kHz。
- 支援的 MP3 光碟位元傳輸速率: 32、64、96、128、192、256 (kbps)。
- 不支援下列格式:
  - 如 \*.VMA、\*.AAC、\*.DLF、\*.M3U 等檔案格式
  - \*.PLS \ \*.WAV
  - 非英文的專輯/標題名稱
  - 採 Joliet 格式燒錄的光碟
  - 用 ID3 標籤的 MP3 Pro 及 MP3

## USB 播放資訊

#### 相容的 USB 裝置:

- USB 快閃記憶體 (USB 2.0 或 USB 1.1)
- USB 快閃播放器 (USB 2.0 或 USB 1.1)
- 記憶卡 (需要額外的讀卡機搭配產品使用)

#### 支援的格式:

USB 或記憶體檔案格式 FAT12
 、FAT16、FAT32 (區段大小: 512 位元組)

- MP3 位元速率 (資料速率): 32-320 Kbps 及變動位元速率
- WMA v9 或較舊版本
- 最多 8 層的巢狀結構
- 專輯/資料夾數目:上限 99
- 曲目/標題數目:上限 999
- ID3 tag v2.0 或更新版本
- Unicode UTF8 格式的檔名 (長度 上限: 128 位元組)

#### 不支援的格式:

- 空白專輯:空白專輯是指未包含 MP3/WMA 檔案的專輯,而且不會 顯示在螢幕的專輯。
- 不支援的檔案格式會跳過。例如 Word 文件 (.doc) 或副檔名為 .dlf 的 MP3 檔案會略過不顯示。
- AAC、WAV、PCM 音訊檔案
- 受到 DRM 保護的 WMA 檔案 (.wav、.m4a、.m4p、.mp4、.aac)
- 無失真格式的 WMA 檔案

## 11 疑難排解

## 注意

• 請勿打開裝置的外殼。

為維持有效的保固,請勿自行嘗試修理系 統。

如果您使用本裝置時發生任何問題,請在 送修前先行檢查下列各項目。 如果問題仍 未解決,請造訪 Philips 網站 (www.Philips. com/support)。 洽詢 Philips 時,請先準備 好您的裝置,以及型號編號與序號。

#### 沒有電力

- 確認產品的 AC 電源已妥善連接。
- 請確定 AC 電源插座有電。
- 本系統具備省電功能,當曲目播放完畢 後 15 分鐘仍未操作任何控制時,即自 動關機。

#### 未偵測到任何光碟

- 插入光碟。
- 檢查光碟插入時是否上下顛倒。
- 等鏡頭的水汽凝結清除。
- 更換或清潔光碟。
- 使用已封軌的 CD 或格式正確的光碟。

#### 沒有畫面

- 檢查視訊連接狀況。
- 開啟電視電源,並切換到正確的視訊輸 入頻道。
- 啟用了逐行掃描模式,但是電視並不支 援逐行掃描。

#### 黑白畫面或畫面扭曲

- 光碟與電視色彩系統標準 (PAL/NTSC) 不符。
- 有時可能會發生輕微的影像失真。 這 並非故障。
- 清潔光碟。
- 逐行掃描設定時可能發生畫面扭曲。

#### 設定了電視顯示格式,卻仍然無法變更電 視畫面的長寬比。

- 放入的 DVD 光碟長寬比已固定。
- 某些電視系統的長寬比可能無法變更。

#### 沒有聲音或聲音不清楚

- 調整音量。
- 中斷耳機連接。
- 檢查喇叭是否正確連接。

- 檢查喇叭線裸露部份是否確實接上。 遙控器無法使用
- 請先以遙控器 (而非主裝置) 選擇正確 的來源,再按任何功能按鈕。
- 縮短遙控器與裝置間的距離。
- 依照指示,對準兩極 (+/一符號) 裝入 電池。
- 更換電池。
- 將遙控器對準裝置前方的感測器。

#### 無法播放光碟

- 插入可讀取的光碟,並確認標籤面朝
- 檢查光碟的類型、顏色系統和區碼。 檢查光碟上是否有任何刮痕或污痕。
- 按 SYSTEM MENU 離開系統設定選
- 停用父母監控密碼或變更分級。
- 系統內部凝結水氣。 取出光碟,讓系 統運作約一小時。 將交流電源插頭拔 除後再插入,然後再開啟系統。
- 本系統具備省電功能,光碟播放完畢 後,若您 15 分鐘未操作系統,系統會 自動關機。

#### 接收功能效果差

- 拉遠裝置與電視或錄放影機之間的距
- 完全展開 FM 天線。
- 改接室外 FM 天線。

#### 無法選擇逐行掃描

確認視訊輸出模式設為 [Pr/Cr Pb/Cb **Y**] °

#### 無法選擇音訊或字幕語言

- 光碟未錄製多國語言的音訊或字幕。
- 光碟禁止設定音訊或字幕語言。

#### 無法顯示 USB 裝置中的部份檔案

- USB 裝置中的資料夾或檔案數目超過 特定限制。這個現象並非故障。
- 系統不支援這些檔案的格式。

#### 系統不支援 USB 裝置

USB 裝置與本產品不相容。 改用其他裝 置。

#### 計時器無法使用

- 正確設定時鐘。
- 開啟計時器。

#### 時鐘/計時器設定被消除

- 電源已中斷或電源線已拔除。
- 重設時鐘/計時器。

28



Document order number: MCD183\_98\_UM\_V2.0

